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旺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39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563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代码为“30118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396.0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12元/股,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均价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平均值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初始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业务人员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19.8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713.1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82.8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757.64809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479.2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后,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33.9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162.0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158191144%,申购倍数为6,321.46637倍。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发行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2月16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具体如下:

-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1,590,202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14,326,278.24
3.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30,298
4. 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821,681.76
-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339,500
2.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34,647,240.00
3.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 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即每个配售对象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237,802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312%,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661%。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0,298股,包销金额为821,681.76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13%。

2021年12月20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发行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57058348
联系人:资本市场一部

发行人: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模生物”、“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469号)。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询价配售”)和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949,000股,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292.36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03,3005万股,占发行总量的5.30%,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89.063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348,789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3.07%;网上发行数量为497,0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6.93%。网下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扣除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南模生物于2021年12月17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南模生物”A股497,0000股,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1年12月1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 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照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1年12月21日(T+2)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新的新股配售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认购资金账户在2021年12月2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确保资金账户余额充足并遵守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网上和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期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售,每一个配售对象对应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并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含)后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效申购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账户为5,143,30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2,057,672,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253184%,配号总数为44,115,344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004,115,343。

二、网下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下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438.1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184,6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64,1895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3.0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81,6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6.93%。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090081%。

三、网上摇号中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2月20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摇号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2月21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902号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845,700,000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3.97%(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绿鞋全部行使,则发行总数量将扩大至972,555,000股,约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5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超额配售的股票全部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2,850,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5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5,995,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85%;回拨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6,855,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

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3,710,000股,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6.15%。

二、网上路演网站:
1. 网上路演网站:
2. 网上路演网站:
3. 网上路演网站:
4. 网上路演网站: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及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中国移动互联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已于2021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

发行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902号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845,700,000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3.97%(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绿鞋全部行使,则发行总数量将扩大至972,555,000股,约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5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超额配售的股票全部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2,850,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5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5,995,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85%;回拨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6,855,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

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3,710,000股,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6.15%。

二、网上路演网站:
1. 网上路演网站:
2. 网上路演网站:
3. 网上路演网站:
4. 网上路演网站: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及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中国移动互联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已于2021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

发行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902号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845,700,000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3.97%(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绿鞋全部行使,则发行总数量将扩大至972,555,000股,约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5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超额配售的股票全部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2,850,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5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5,995,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85%;回拨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6,855,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

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3,710,000股,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6.15%。

二、网上路演网站:
1. 网上路演网站:
2. 网上路演网站:
3. 网上路演网站:
4. 网上路演网站: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及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中国移动互联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已于2021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

发行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902号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845,700,000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3.97%(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绿鞋全部行使,则发行总数量将扩大至972,555,000股,约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5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超额配售的股票全部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2,850,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5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5,995,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85%;回拨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6,855,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

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3,710,000股,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6.15%。

二、网上路演网站:
1. 网上路演网站:
2. 网上路演网站:
3. 网上路演网站:
4. 网上路演网站: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及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中国移动互联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已于2021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

发行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902号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845,700,000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3.97%(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绿鞋全部行使,则发行总数量将扩大至972,555,000股,约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5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超额配售的股票全部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2,850,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5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5,995,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85%;回拨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6,855,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

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3,710,000股,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6.15%。

二、网上路演网站:
1. 网上路演网站:
2. 网上路演网站:
3. 网上路演网站:
4. 网上路演网站: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及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中国移动互联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已于2021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

发行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3902号核准。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本次发行采用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下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845,700,000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3.97%(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联席主承销商不超过初始发行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或称“绿鞋”),若绿鞋全部行使,则发行总数量将扩大至972,555,000股,约占发行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4.5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后),超额配售的股票全部向网上投资者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42,850,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本次发行总量的50.0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5,995,000股,约占绿鞋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53.85%;回拨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6,855,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回拨

机制启动前,绿鞋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53,710,000股,约占绿鞋全部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46.15%。

二、网上路演网站:
1. 网上路演网站:
2. 网上路演网站:
3. 网上路演网站:
4. 网上路演网站: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及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中国移动互联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申报稿)已于2021年12月14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

发行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 退税款和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卓越新能源”)及下属子公司厦门卓越生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生物材料”)、龙岩卓越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新材料”)、龙岩卓越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越生物”)自2021年10月30日至2021年12月19日,已累计获得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增值税退税款和政府补助合计人民币24,672,443.85元。

二、退税及补助的具体情况
1. 退税情况
2. 补助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 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22日
3. 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北京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 取消议案名称
2. 取消议案原因

三、取消议案的原因
四、风险提示

五、其他说明

六、备查文件

七、其他说明

八、其他说明

九、其他说明

十、其他说明

十一、其他说明

十二、其他说明

十三、其他说明

十四、其他说明

十五、其他说明

十六、其他说明

十七、其他说明

十八、其他说明

十九、其他说明

二十、其他说明

二十一、其他说明

二十二、其他说明

二十三、其他说明

二十四、其他说明

二十五、其他说明

二十六、其他说明

二十七、其他说明

二十八、其他说明

二十九、其他说明

三十、其他说明

三十一、其他说明

三十二、其他说明

三十三、其他说明

三十四、其他说明

三十五、其他说明

三十六、其他说明

三十七、其他说明

三十八、其他说明

三十九、其他说明

四十、其他说明

四十一、其他说明

四十二、其他说明

四十三、其他说明